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福建 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 认定福建省 201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闽科高(2019) 6 号),公 司被认定为福建省 201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835000584, 发证日期为: 2018年11月30日, 有效期为3年。

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所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相关规 定,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可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次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是对公司技术实力及研发水平的肯 定,有利于降低公司税负,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一日